

A. 中一新生入學申請表(自行分配學位)

填表日期：20 年 月 日

I. 學生資料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性別		年齡	
身份證號碼			學生編號 (STRN)			貼 相 片	
出生地點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住址							
電話		宗教	教 / 不適用				
新來港學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何時來港	年	月	日	何地來港

II. 家庭狀況

父親	中文姓名：	職業	聯絡電話：	(手提電話)
	英文姓名：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在港居留 <input type="checkbox"/> 不在港居留			
母親	中文姓名：	職業	聯絡電話：	(手提電話)
	英文姓名：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在港居留 <input type="checkbox"/> 不在港居留			
家長 或監 護人 姓名	中文姓名：	關係	聯絡電話：	(手提電話)
	英文姓名：	職業		(公司)
是否有兄弟姊妹在本校就讀 (如有者填上其姓名及班別)				

III. 原就讀學校資料

學校名稱	級別		入讀年份			
學業成績(分數或等級) 【如有此資料，請填寫】	中文	英文	數學	常識	平均分	操行
小五上學期考試						
小五下學期考試						
小六上學期考試						

B. 由家長填寫：

本人確知只能為子女向兩間中學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如果同時向多於兩間中學申請，將會失去獲派「自行分配學位」的機會。

日期：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姓名：_____

C.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閣下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只用作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的有關事宜。
- 本校可能把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向教育局披露，以便核實資料。
- 閣下 / 貴子弟須提供有關個人資料，倘若所提供的資料未齊備，本校可能無法辦理 貴子弟的人學申請。
-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86 章第 18 和 22 條，閣下有權查詢及更改個人資料，惟必須以書面向校長提出要求。
- 閣下 / 貴子弟所提供的資料會於中一派位完成後三個月銷毀。

D. 學校專用：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表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面試日期	取 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證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學生資料表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筆試日期	不取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新來港單程證副本			

學校負責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